股票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38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的职业素养，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任务，2020 年年度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8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0 万元。为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其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公司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2021 年度审计项目预计将主要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以下简称“南京分所”）人员执行。南京分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册地址为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 201 号南京国际广场南塔 12A 层 01 单元，邮编 210009，有执行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为 229 人，从业人员数量为 9,72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59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为 327 人。

3、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9 年度）总收入为人民币 56.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4.35 亿（包含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9.50 亿元）。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5,638 家，其中 A 股上市公司数量为 89 家。

普华永道中天服务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住宿和餐饮业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普华永道中天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钱进先生（项目合伙人）和庄蓓蓓女士，李松波先生为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其从业经历如下：

项目合伙人：钱进，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2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如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IPO 申报审计、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具有逾 29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质量复核合伙人：李松波，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会员，1990-1992、1993 至今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如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宏华集团有限公司，具有 28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庄蓓蓓，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6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和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10 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5、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钱进先生、庄蓓蓓女士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处分记录。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认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的职业素养，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任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聘任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我们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聘期一年。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一致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的职业素养，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任务，为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43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1 日。

（2）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

1.00《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5.00《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00《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00《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提案 8、提案 9 为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和 1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以上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 24 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3、现场登记地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 号总部办公楼 14F 董秘办公室；

邮编：210042；

传真号码：025-84418888-2-888480；

邮箱地址：stock@sun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4

（2）投票简称：苏宁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①提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②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③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480/888122。

联系人：陈玲玲

3、请参会人员提前 10 分钟到达会场。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提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00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37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418 号《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26,996,50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5.17 元，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085,309.4 千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573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1,286,939.8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92.8 千元），2020 年 1-12 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44,963.5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5.6 千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3,831,903.3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08.4 千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募集资金账户理财余额）为 7,155,393.4 千元，其中募集资金 5,253,406.1 千元、利息收入 1,901,987.3 千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三方协议签署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自 2016 年 5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汉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玄武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十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此外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租赁店项目、购置店项目和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本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专户中，其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闲置的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的方式存放，以及开展募集资金理财业务，不存在存单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4 个募集资金专户、11 个定期存款账户及 1 个通知存款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	利息收入	合计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8110501014101068852	15,099.9	-	15,099.9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91010102001180039	-	59,686.4	59,686.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76490188001142834	-	6,600.1	6,600.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	409470100100276014	-	1,050.3	1,05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697511246	-	175.3	17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533968716219	-	160.2	16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320006621018180002000	-	135.1	135.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93100154700000262	-	120.0	1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汉府支行	4301015819100330413	-	115.8	115.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31050188000087438	-	92.6	9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路支行	102401040014950	-	76.5	7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32050188170000000136	-	57.3	57.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玄武支行	955088002877900190	-	29.3	29.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1427261	-	5.0	5.0
定期存款账户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8110501023701667674	600,000.0	-	6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93100076801400000350	270,000.0	-	27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31050180000178280	150,000.0	-	15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645063	147,940.2	472,059.8	62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882195	140,000.0	-	14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631311	135,183.6	24,816.4	160,000.0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8110501023901664806	132,000.0	-	132,000.0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8110501023001667682	81,485.0	186,515.0	268,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76490181001929676	78,757.3	433,242.7	512,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795563	-	300,000.0	3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641647	-	140,000.0	140,000.0
通知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0350000002626877	2,051,389.5	10,600.1	2,061,989.6
合计			3,801,855.5	1,635,537.9	5,437,393.4

（2）募集资金理财情况

■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理财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满足最近十二个月内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需求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90 亿元（含）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投资理财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进行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 90 亿元（含）。

2020 年 1-12 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18,150,400.0 千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68,663.4 千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理财余额为 1,718,000.0 千元，其中募集资金 1,451,550.6 千元，利息收入 266,449.4 千元，理财明细如下：

单位：千元

募集资金开户行	本期新增理财发生额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	9,189,400.0	868,000.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4,250,000.0	583,550.6	266,449.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4,200,000.0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450,000.0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	61,000.0	-	-
合计	18,150,400.0	1,451,550.6	266,449.4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额 29,085,309.4 千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共计 23,831,794.9 千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	是	2,505,120.4	935,120.4	-	935,120.4	100.0%	2019 年	-	不适用（注 6）	否
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是	2,728,332.8	1,128,332.8	-	1,128,332.8	100.0%	2019 年	-		
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	否	3,500,000.0	1,702,700.8（注 1）	141,512.5	1,530,221.7	89.9%	2019 年	-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是	-	1,950,000.0（注 2）	228.6	1,949,954.3	99.9%	2020 年	-		否
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	是	-	79,265.8（注 3）	-	79,265.8	100.0%	2021 年	-		否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是	-	2,977,926.6（注 4）	747,962.5	1,287,240.4	43.2%	2022 年			否
租赁店项目	是	5,000,000.0	1,036,471.4	155,244.3	976,471.4	94.2%	2019 年	-136,757.1	不适用（注 7）	否
改造店项目	是	1,214,100.0	236,173.4	-	236,173.4	100.0%	2019 年	-380,683.9		
购置店项目	是	3,000,000.0	241,510.0	-	55,000.0	22.8%	2019 年	9,938.0		
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	否	847,501.3	847,501.3	-	847,501.3	100.0%	2019 年	-		
收购天天快递股权项目	是	-	2,758,490.0（注 5）	-	2,758,490.0	100.0%	2018 年	-	不适用（注 8）	否
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	否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100.0%	2016 年	-	-	否
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	否	850,000.0	850,000.0	-	850,000.0	100.0%	2016 年	-		
云计算项目	否	1,100,574.0	1,100,574.0	-	1,100,438.5	99.9%	2019 年	-	不适用（注 9）	否
大数据项目	否	491,023.0	491,023.0	-	491,023.0	100.0%	2019 年	-		
智能家居项目	否	106,561.9	106,561.9	-	106,561.9	100.0%	2019 年	-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100.0%	2016 年	-	不适用（注 10）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是	-	1,500,000.0（注 11）	1,500,000.0	1,500,000.0	100.0%	2020 年		不适用	否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	是	-	2,143,658.0（注 1）（注 3）	-	-	0.0%	2022 年		不适用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	是	-	1,000,000.0（注 1）	-	-	0.0%	2021 年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100.0%	2016 年	-	不适用（注 1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343,213.4	29,085,309.4	2,544,947.9	23,831,794.9	81.9%	-	-507,503.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9,343,213.4	29,085,309.4	2,544,947.9	23,831,794.9	81.9%	-	-507,503.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租赁店项目 本公司原计划运用租赁店面的方式在东北、华北、西北、华中、华东、华南、西南发展 331 家连锁店，预计新增连锁店面积 278.00 万平方米。公司将通过直接开设、或新设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全资下属公司）或向已有子公司增资的方式，由子公司负责开设连锁店面以实施本项目。本项目全部投资后，将充实公司实体门店网络，增强公司在互联网+竞争环境下的竞争力，实现公司线上线下融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14,432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及开支费用投资、铺底流动资金，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500,000 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行解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项目实际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46,352.86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新开苏宁易购云店 238 家，围绕门店装修、固定资产及相关开办费用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76,471.4 千元。 苏宁易购云店作为公司运营管理最成熟的店面类型，公司持续注重商品的优化及丰富，强化用户和流量的经营，公司主要推进在一二级市场核心商圈的云店布局，2016 年及以前、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分别新开苏宁易购云店 63 家、60 家、20 家、50 家和 45 家。为有效应对市场变化，尤其今年以来疫情对线下零售的影响，公司主动调整开店策略，一二线市场公司围绕“大店”布局，核心商圈以苏宁易购广场和苏宁易购云店进行覆盖；三四级市场加快发展零售云加盟店，提升公司在下沉市场的渗透率以及运营效率。对于云店开设，公司严格把控开店投入，优化装修方案，合理规划固定设备等有效措施控制门店开设成本；此外，结合一二级市场的消费特性，受店面资源的稀缺性及商圈位置布局等影响，相应的苏宁易购云店开店速度有所放缓，资金需求程度也有所降低。公司将结合开店计划，有序推进公司云店的开设，该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购置店项目 由于外部市场景气度仍较弱，对企业运营能力提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对资产投入产出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由于房地产市场政策的不确定性，增加了公司购置物业的难度。为此，公司将审慎推进购置店项目资金的使用，该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物流平台建设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购置店项目）、互联网金融项目（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及 IT 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1,299,020.5 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058 号公告。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之租赁店项目、改造店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537,566.1 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063 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改造店项目 公司改造店项目预计总投入 1,214,100.0 千元，主要用于升级改造 202 家核心门店、包括装修投入、设备及其他费用投资，计划使用募资资金投入 1,214,100.0 千元，公司按照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对公司核心云店实施改造，于 2018 年完成 202 家门店的改造升级，累计投入 236,173.4 千元，较预计投入有一定的节约。原因如下： 近年来，我国零售行业出现了网络零售加速渗透、新零售逐渐兴起等发展趋势，受到电商平台崛起对于实体店面业务的冲击，传统实体零售企业纷纷寻求创新转型，着力迎合消费者的新需求与新习惯。公司通过线上线下全场景构建，满足用户随时、随地、随需的购物需求，并不断优化购物流程，提高配送时效，提升消费者购物体验。对于线下店面，公司注重产投比控制，对店面模型不断优化升级，力争在不断迭代中寻找最有效率的投入方案。一方面，优化针对不同市场、不同商圈的店面改造方案，合理规划店面设施设备投入，避免改造造成的过度投入，注重店内商品陈列的丰富度及服务质量的提升，改善用户满意度；另一方面，公司的门店物业基础设施保管较好，也带来了公司在改造过程中未出现大量的翻新、新置的投入，公司仅通过对装修细节的调整，部分经营设备的更新同时达到门店改造的效果。同时公司加强门店效益的把控，通过转租、降租的方式进一步提升门店运营效率，由此带来公司单店改造面积需求的降低。基于上述对门店的合理规划设计，加强成本控制，资金投入规模得到较好的控制，由此带来项目完成后募集资金节余。 改造店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店面的经营质量提升有一定的效果，该项目实现的效益逐渐显现，2016 年及以前、2017 年、2018 年分别完成 64 家、133 家、5 家门店改造升级，2016-2018 年改造店项目分别实现净利润 16,723.23 万元、65,144.28 万元、116,869.74 万元。公司实施有效的成本管控，通过较少的募集资金投入达到了改造店项目的既定效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改造店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 97,792.66 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